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725,728,303.52	79.01	8,629,379,149.91	5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511,985.52	167.39	570,283,339.08	7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0,655,725.43	307.87	695,436,037.08	134.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292,856,194.71	383.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7	139.19	3.81	57.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6	137.84	3.80	57.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9	增加0.86个百分点	14.79	减少4.9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9,283,106,733.12	7,970,763,383.71	1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037,966,655.33	3,636,400,600.90	11.04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252,118.89	-5,925,617.6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48,982.12	23,565,220.6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15,651.40	3,644,110.9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2,548,702.27	-166,808,767.3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90,566.80	-1,232,477.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939,013.17	-22,013,629.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5,998.64	408,796.37	
合计	-96,143,739.91	-125,152,698.00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	79.01	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大，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年初至报告期末营业收入	51.71	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大，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7.39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及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年初至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20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及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7.87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及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年初至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99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及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年初至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00	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经营性应付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9.19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及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年初至报告期末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57.44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及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7.84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及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年初至报告期末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57.02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及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春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000,808	29.99	0	无	
重庆春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63,934	8.63	0	质押	6,32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其他	6,056,144	4.04	0	无	
杭州老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39,064	3.16	0	无	
林阿锡	境内自然人	3,601,890	2.40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3,000,000	2.00	0	无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国天益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42,440	1.43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匠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34,928	1.36	0	无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二二组合	其他	2,000,035	1.33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935,906	1.29	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春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5,000,808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808
重庆春风投资有限公司	12,963,934	人民币普通股	12,963,934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6,056,144	人民币普通股	6,056,144
杭州老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739,064	人民币普通股	4,739,064
林阿锡	3,601,890	人民币普通股	3,601,89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国天益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42,440	人民币普通股	2,142,44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匠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34,928	人民币普通股	2,034,928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二二组合	2,000,035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3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35,906	人民币普通股	1,935,90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春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其实际控制人系公司董事长阚贵雄先生；重庆春风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阚国强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阚贵雄之弟；林阿锡系实际控制人阚贵雄之姐夫；除上述之外，上述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未知。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71,137,843.38	3,375,191,392.9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791,538.58	581,134,134.4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14,919,922.31	648,668,940.23
应收款项融资	600,000.00	2,160,000.00
预付款项	184,908,864.24	113,739,812.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5,050,961.13	62,914,390.4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30,327,437.92	1,558,362,976.3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1,438,045.96	137,345,246.38
流动资产合计	7,694,174,613.52	6,479,516,893.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419,635.58	4,380,767.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4,244,030.19	303,035,124.5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4,799,373.52	431,542,484.58
在建工程	557,131,474.55	444,280,937.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275,405.93	13,817,145.81
无形资产	133,890,409.49	141,368,393.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220,744.35	14,108,186.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613,744.56	91,075,630.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337,301.43	47,637,820.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8,932,119.60	1,491,246,490.57
资产总计	9,283,106,733.12	7,970,763,383.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71,590,934.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81,480,000.00	1,751,110,350.00
应付账款	2,213,820,005.48	2,011,933,105.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5,384,548.02	144,821,685.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9,139,863.61	145,404,225.61
应交税费	82,387,688.46	49,393,706.46
其他应付款	67,164,256.67	61,329,846.0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4,629,144.42	7,734,915.18
流动负债合计	5,025,596,450.66	4,171,727,834.0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712,338.35	13,440,323.9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2,584,191.37	38,180,269.84
递延收益	62,683,376.81	40,636,399.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40,867.45	27,152,941.0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8,520,773.98	119,409,934.04
负债合计	5,174,117,224.64	4,291,137,768.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077,374.00	150,077,37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33,128,545.18	2,396,627,224.06
减:库存股	4,954,514.98	8,255,358.06
其他综合收益	-11,284,219.15	72,874,700.4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3,022,672.00	83,022,672.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87,976,798.28	942,053,988.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37,966,655.33	3,636,400,600.90
少数股东权益	71,022,853.15	43,225,014.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08,989,508.48	3,679,625,615.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283,106,733.12	7,970,763,383.71

公司负责人:赖国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维会计机构负责人:冯骏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8,629,379,149.91	5,688,132,645.06
其中:营业收入	8,629,379,149.91	5,688,132,645.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823,424,491.26	5,326,243,739.54
其中:营业成本	6,592,184,101.37	4,416,519,682.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4,525,449.47	66,291,768.51
销售费用	622,134,786.07	392,249,906.85
管理费用	329,545,285.28	199,061,799.31
研发费用	553,409,965.54	256,050,242.54
财务费用	-398,375,116.47	-3,919,659.83
其中:利息费用	244,662.14	1,042,324.49
利息收入	35,857,896.07	14,880,309.52
加:其他收益	24,316,458.80	14,617,535.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722,704.54	16,642,604.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8,868.14	335,978.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113,083.75	-1,304,033.9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47,238.96	795,772.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510,474.72	-9,290,820.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49,462.78	68,096.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4,022,630.62	383,418,060.09
加:营业外收入	1,984,550.68	906,958.73
减:营业外支出	3,888,491.78	1,130,123.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2,118,689.52	383,194,894.85
减:所得税费用	54,037,511.99	67,758,349.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8,081,177.53	315,436,545.5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8,081,177.53	315,436,545.5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0,283,339.08	320,029,467.4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7,797,838.45	-4,592,921.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158,919.56	20,257,058.02
(一)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158,919.56	20,257,058.02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872,546.22	20,252,544.2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3,872,546.22	20,252,544.2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713,626.66	4,513.8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713,626.66	4,513.8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3,922,257.97	335,693,603.5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6,124,419.52	340,286,525.5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797,838.45	-4,592,921.9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81	2.4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80	2.4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赖国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维会计机构负责人:冯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91,881,895.92	5,627,599,356.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1,927,946.56	310,641,962.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979,612.59	57,590,421.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94,789,455.07	5,995,831,741.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47,715,795.11	4,629,159,806.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1,780,197.35	495,965,862.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502,108.20	102,892,029.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6,935,159.70	500,153,232.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01,933,260.36	5,728,160,930.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2,856,194.71	267,670,810.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6,317,766.62	5,423,213.3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990,539.81	558,284.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7,357,306.43	505,981,497.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9,127,585.92	253,517,647.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710,000.00	1,3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9,837,585.92	254,817,647.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519,720.51	251,163,850.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9,053,382.0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6,895.00	49,614,97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6,895.00	1,758,668,352.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360,529.29	110,918,291.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5,333.33	2,209,79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835,862.62	133,128,083.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58,967.62	1,625,540,268.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2,502,050.22	-6,473,261.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0,418,997.82	2,137,901,669.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0,404,928.11	858,921,569.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80,823,925.93	2,996,823,238.25

公司负责人:赖国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维会计机构负责人:冯骏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22-050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22年10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址: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四楼416会议室，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10月20日9:30时）。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赖国贵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三季度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2022年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2022年三季度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风动力2022年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二) 审议通过《关于(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讨论，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同意公司制定的《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讨论，为保证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制定的《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本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权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授予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等;

5、授权董事会在股票期权授予前，将员工放弃认购的股票期权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或直接调减;

6、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

8、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9、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登记事宜;

10、授权董事会决定本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注销，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注销及相关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本激励计划等;

11、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12、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3、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二、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包含增资、减资等情形)；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三、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托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四、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风动力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54)。

特此公告。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22-051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22年10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央熙女士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2022年三季度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风动力2022年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二) 审议通过《关于(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讨论，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同意公司制定的《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讨论，为保证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制定的《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本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权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授予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等;

5、授权董事会在股票期权授予前，将员工放弃认购的股票期权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或直接调减;

6、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

8、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9、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登记事宜;

10、授权董事会决定本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注销，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注销及相关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本激励计划等;

11、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12、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3、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二、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包含增资、减资等情形)；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